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2、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该项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
- 4、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张经时
- 6、营业范围：照明技术的开发、城市照明环境艺术设计，照明工程施工；环境导视规划；标识设计及工程安装；园林绿化工程；合同能源管理；LED 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 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开发、设计和销

售。

7、出资比例：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

投资设立子公司是旨在对近期公司取得的浙江省庆元县的城市夜景照明工程实施、开展工作，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2、对公司的影响

拟设立的子公司正式运营后，可能面临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确保对子公司的管理。

3、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6 日